

贵州省科技厅 铜仁市人民政府

科技
合作
协议
书

2013 年 3 月

贵州省科技厅、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协议书

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合作创新、加强转化、重点突破、引领跨越”的科技发展方针，整合省内外优势科技资源，促进铜仁市的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科技的引领与支撑作用，做大做强铜仁市特色产业资源，经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宗旨

根据铜仁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科技需求，合作双方以推进铜仁市的经济和社会发展目标，以市场为导向，重点支持铜仁市中兽药、油茶、食用菌、白山羊、锰、汞资源开发与产业发展，形成带动铜仁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区域支柱产业，促进铜仁市科技创新体系和人才团队建设，推动铜仁市的可持续发展。

二、合作内容

（一）合作领域：重点在铜仁市中兽药、油茶、食用菌、白山羊、锰、汞资源开发与产业发展的科技成果引进及转化、科学技术研究、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科技人才培养和信息资源共享等方面开展科技合作。

（二）合作重点

- 1、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技术与推广；
- 2、贵州白山羊保种选育；

贵州省科技厅、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协议书

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实施“合作创新、加强转化、重点突破、引领跨越”的科技发展方针，整合省内外优势科技资源，促进铜仁市的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发挥科技的引领与支撑作用，做大做强铜仁市特色产业资源，经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合作宗旨

根据铜仁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科技需求，合作双方以推进铜仁市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为目标，以市场为导向，重点支持铜仁市中兽药、油茶、食用菌、白山羊、锰、汞资源开发与产业发展，形成带动铜仁市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区域支柱产业，促进铜仁市科技创新体系和人才团队建设，推动铜仁市的可持续发展。

二、合作内容

（一）合作领域：重点在铜仁市中兽药、油茶、食用菌、白山羊、锰、汞资源开发与产业发展的科技成果引进及转化、科学技术研究、产业科技创新体系建设、科技人才培养和信息资源共享等方面开展科技合作。

（二）合作重点

- 1、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技术与推广；
- 2、贵州白山羊保种选育；

贵州省科技厅 铜仁市人民政府

科技
合作
协议
书

2013 年 3 月

- 3、梵净山纯天然中兽药开发关键技术与示范；
- 4、油茶良种资源开发与标准化培育示范；
- 5、锰、汞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化前期关键技术研究。

（三）预期成果

1、制定相关食用菌生产操作规程1-2 个，制定贵州武陵山区域食用菌产品质量标准1-2 个，培育食用菌专业合作组织3家，龙头企业1-2家以上；在印江县建成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6个，栽培食用菌达到3000万棒以上，实现产值15000万元，加上食用加工产品，纯收入达9000万元以上。同时带动1000户菇农从事食用菌生态循环种植，总增益1800万元，户均增收2万元。

2、发表论文 3 篇，形成贵州白山羊稳定的优良品种和优质高产的养殖标准一套；

3、油茶标准化栽培示范基地 2700 亩，第 4 年开始获得初产收益，单产油 15 kg /亩；按当前茶油市价 60 元/kg 和轻基质容器袋按 500 万个/年计。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3 篇，培养中级研究人才 3~5 人；

4、项目实施完成后，将形成年产 1 万吨高纯电解锰生产规模，年销售收入 14000 万元，年利润 1000~1200 万元，上缴利税 857 万元，其中企业所得税 250 万元，营业税及附加 607 万元。申请 1-2 项国家专利；

5、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二次开发建设完善现有质量标准、生产

工艺规程、将该药的贵州省地方标准提升为国家标准。在公开出版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10篇以上，申报国家发明专利3~5项，培养硕士研究生3~5人、培养教授1-2名，副教授1-3名。

三、合作方式

（一）贵州省科技厅和铜仁市人民政府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共同推进铜仁市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科技创新体系及人才团队建设，促进铜仁市的科技进步；

（二）根据铜仁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需求，贵州省科技厅协调组织省内外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相关企业的高层次科技人才，为铜仁市提供智力和技术支持。铜仁市为专家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协助；

（三）双方共同组织科技力量，为铜仁市上述优势资源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难题开展科技攻关，联合组织科技创新团队申报和承担国家及省的重大科技计划项目；

（四）以项目为纽带，组织协调省内外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与铜仁地区相关单位建立产学研合作创新机制，推动科技交流与成果转化，共同提高铜仁地区的可持续创新能力；

（五）采取多种形式共同培养科技人才，建立科技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

四、合作机制

工艺规程、将该药的贵州省地方标准提升为国家标准。在公开出版期刊上发表研究论文10篇以上，申报国家发明专利3~5项，培养硕士研究生3~5人、培养教授1-2名，副教授1-3名。

三、合作方式

（一）贵州省科技厅和铜仁市人民政府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共同推进铜仁市科技创新、成果转化和科技创新体系及人才团队建设，促进铜仁市的科技进步；

（二）根据铜仁市经济社会发展的科技需求，贵州省科技厅协调组织省内外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相关企业的高层次科技人才，为铜仁市提供智力和技术支持。铜仁市为专家提供良好的工作条件和必要的协助；

（三）双方共同组织科技力量，为铜仁市上述优势资源产业发展中的关键技术、共性技术和难题开展科技攻关，联合组织科技创新团队申报和承担国家及省的重大科技计划项目；

（四）以项目为纽带，组织协调省内外大专院校、科研院所和企业与铜仁地区相关单位建立产学研合作创新机制，推动科技交流与成果转化，共同提高铜仁地区的可持续创新能力；

（五）采取多种形式共同培养科技人才，建立科技人才培养的长效机制。

四、合作机制

- 3、梵净山纯天然中兽药开发关键技术与示范；
- 4、油茶良种资源开发与标准化培育示范；
- 5、锰、汞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化前期关键技术研究。

(三) 预期成果

1、制定相关食用菌生产操作规程1-2 个，制定贵州武陵山区域食用菌产品质量标准1-2 个，培育食用菌专业合作组织3家，龙头企业1-2家以上；在印江县建成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6个，栽培食用菌达到3000万棒以上，实现产值15000万元，加上食用加工产品，纯收入达9000万元以上。同时带动1000户菇农从事食用菌生态循环种植，总增益1800万元，户均增收2万元。

2、发表论文 3 篇，形成贵州白山羊稳定的优良品种和优质高产的养殖标准一套；

3、油茶标准化栽培示范基地 2700 亩，第 4 年开始获得初产收益，单产油 15 kg /亩；按当前茶油市价 60 元/kg 和轻基质容器袋按 500 万个/年计。核心期刊发表论文 3 篇，培养中级研究人才 3~5 人；

4、项目实施完成后，将形成年产 1 万吨高纯电解锰生产规模，年销售收入 14000 万元，年利润 1000~1200 万元，上缴利税 857 万元，其中企业所得税 250 万元，营业税及附加 607 万元。申请 1-2 项国家专利；

5、现有产品的升级换代二次开发建设完善现有质量标准、生产

(一) 组织领导机制: 成立双方科技合作领导小组, 成员由贵州省科技厅、铜仁市人民政府有关领导和相关部门有关同志组成, 负责研究决定合作事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设在铜仁市科技局, 由贵州省科技厅对外合作处和铜仁市派人组成), 负责受理申报合作专项资金项目、与科技厅相关处室共同组织聘请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审查评审, 并呈报科技合作领导小组审批; 对实施项目和专项资金进行监管, 开展项目监理与评估; 项目完成后督促和指导项目承担单位进行总结和申请验收、鉴定; 负责科技合作的联系及合作项目的组织实施, 以及处理其他日常事务等。省科技厅相关部门参与科技合作专项资金的项目评审、资金监管和项目验收等工作。

(二) 经费投入机制:

1、《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技术与推广》成果推广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 由贵州省科技厅每年安排资金 150 万元 (成果处 100 万元、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50 万元), 共计 450 万元; 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150 万元人民币, 共计 450 万元; 印江县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150 万元人民币, 共计 45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1350 万元人民币, 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技术与推广等。

2、《贵州白山羊保种选育》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农业攻关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80 万元（农村处 50 万元、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30 万元），共计 24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沿河县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72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贵州白山羊保种选育等。

3、《梵净山纯天然中兽药开发关键技术与示范》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中药现代化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80 万元（中药现代化专项 30 万元、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50 万元），共计 24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铜仁职院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72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梵净山纯天然中兽药开发关键技术与示范等。

4、《油茶良种资源开发与标准化培育示范》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70 万元，共计 21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7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10 万元；铜仁市林业局森林植被恢复专项费每年配套安排 7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10 万元。三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农业攻关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80 万元（农村处 50 万元、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30 万元），共计 24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沿河县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72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贵州白山羊保种选育等。

3、《梵净山纯天然中兽药开发关键技术与示范》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中药现代化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80 万元（中药现代化专项 30 万元、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50 万元），共计 24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铜仁职院每年配套安排 8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4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72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梵净山纯天然中兽药开发关键技术与示范等。

4、《油茶良种资源开发与标准化培育示范》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70 万元，共计 21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7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10 万元；铜仁市林业局森林植被恢复专项费每年配套安排 70 万元人民币，共计 210 万元。三方

(一) 组织领导机制: 成立双方科技合作领导小组, 成员由贵州省科技厅、铜仁市人民政府有关领导和相关部门有关同志组成, 负责研究决定合作事宜。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设在铜仁市科技局, 由贵州省科技厅对外合作处和铜仁市派人组成), 负责受理申报合作专项资金项目、与科技厅相关处室共同组织聘请专家对申请项目进行审查评审, 并呈报科技合作领导小组审批; 对实施项目和专项资金进行监管, 开展项目监理与评估; 项目完成后督促和指导项目承担单位进行总结和申请验收、鉴定; 负责科技合作的联系及合作项目的组织实施, 以及处理其他日常事务等。省科技厅相关部门参与科技合作专项资金的项目评审、资金监管和项目验收等工作。

(二) 经费投入机制:

1、《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技术与推广》成果推广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 由贵州省科技厅每年安排资金 150 万元 (成果处 100 万元、贵州省科技厅省市合作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50 万元), 共计 450 万元; 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150 万元人民币, 共计 450 万元; 印江县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150 万元人民币, 共计 45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1350 万元人民币, 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无公害食用菌标准化生产技术与推广等。

2、《贵州白山羊保种选育》专项

共同出资 63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油茶良种资源开发与标准化培育示范等。

5、《锰、汞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化前期关键技术研究》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工业攻关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120 万元，共计 36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120 万元人民币，共计 360 万元；铜仁市万山区每年配套安排 120 万元人民币，共计 36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108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锰、汞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化前期关键技术研究等。

（三）协商交流机制：合作双方每年不定期交流有关信息。铜仁市人民政府向双方科技合作领导小组提供产业发展的技术需求；贵州省科技厅优先向铜仁市推荐最新科技成果。合作双方的办事机构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协商双方科技合作的有关事项，为领导小组决策提供服务。

五、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双方科技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应将双方确定的科技合作重大专项计划在有关网站或媒体上公示，主动接受监督。

六、附则

（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另行补充；

(二)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存两份。

贵州省科技厅

签字 (盖章):



2013 年 3 月 18 日

铜仁市人民政府

签字 (盖章):



2013 年 3 月 18 日

(二)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三) 本协议一式四份,双方各存两份。

贵州省科技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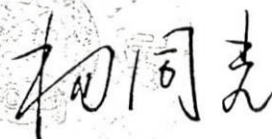
签字 (盖章):



2013 年 3 月 18 日

铜仁市人民政府

签字 (盖章):



2013 年 3 月 18 日

共同出资 63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油茶良种资源开发与标准化培育示范等。

5、《锰、汞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化前期关键技术研究》专项 2013 年至 2015 年 3 年期间，由贵州省科技厅工业攻关专项每年安排资金 120 万元，共计 360 万元；铜仁市人民政府每年配套安排 120 万元人民币，共计 360 万元；铜仁市万山区每年配套安排 120 万元人民币，共计 360 万元。三方共同出资 1080 万元人民币，建立“贵州省科技厅与铜仁市人民政府科技合作专项资金”，重点支持锰、汞资源综合利用及产业化前期关键技术研究等。

（三）协商交流机制：合作双方每年不定期交流有关信息。铜仁市人民政府向双方科技合作领导小组提供产业发展的技术需求；贵州省科技厅优先向铜仁市推荐最新科技成果。合作双方的办事机构采取定期或不定期的方式协商双方科技合作的有关事项，为领导小组决策提供服务。

五、信息公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双方科技合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应将双方确定的科技合作重大专项计划在有关网站或媒体上公示，主动接受监督。

六、附则

（一）本协议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后另行补充；